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
艺品技术改造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科达检（2020）验字第 064 号

建设单位：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八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112341694

名称：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市经中路729号8幢4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61112341694

发证日期：2016年07月07日

有效期至：2022年07月06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责任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审核:

签发:

建设单位: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3867640290

传真: /

邮编: 318000

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枫南东路 1515 号

编制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0576-88300161

传真: 0576-88300161

邮编: 318000

地址: 台州市经中路 729 号 8 幢 4 层

目录

表一.....	1
表二.....	4
表三.....	9
表四.....	14
表五.....	16
表六.....	19
表七.....	21
表八.....	29
附件 1：环评批复	31
附件 2：废水委托处理排放协议	35
附件 3：房东排污许可证	37
附件 4：2020 年 1~6 月水费单	38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39
附图 2：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40
附图 3：雨污管网图	47
附图 4：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48
附图 5：噪声监测点位图	49
附图 6：项目现场照片	50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2

表一

项目名称	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台州市椒江区枫南东路 1515 号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检测时间	2020 年 7 月 30-3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原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璟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市璟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51.2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4 万元	比例	15.9%
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比例	13.3%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30）；</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5 年 6 月 4 日《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纸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p> <p>(8)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9) 浙江省政府令 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年 1 月修正，2018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环</p>				

	<p>境保护部，2018 年 5 月 16 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p> <p>(1)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p> <p>(2) 《关于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椒）【2018】85 号），原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2018 年 9 月</p> <p>4、其他相关文件</p> <p>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p> <p>本项目生活污水、喷淋废水引至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废水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具体标准见表1-1。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枫南东路1515号，在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服务范围内，因此，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可纳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出水最终排入台州湾水域，排水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相关标准（准地表水 IV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废水排放纳管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5 1624 1394 1982"> <thead> <tr> <th>序号</th> <th>指标</th> <th>企业排放限值</th> <th>污水厂排放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pH（无量纲）</td> <td>6-9</td> <td>6-9</td> </tr> <tr> <td>2</td> <td>CODcr</td> <td>500</td> <td>30</td> </tr> <tr> <td>3</td> <td>NH₃-N</td> <td>35</td> <td>1.5（5）</td> </tr> <tr> <td>4</td> <td>SS</td> <td>400</td> <td>5</td> </tr> <tr> <td>5</td> <td>总磷（以 P 计）</td> <td>8</td> <td>0.3</td> </tr> <tr> <td>6</td> <td>石油类</td> <td>20</td> <td>0.5</td> </tr> <tr> <td>7</td> <td>动植物油</td> <td>100</td> <td>0.5</td> </tr> </tbody> </table> <p>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p>	序号	指标	企业排放限值	污水厂排放限值	1	pH（无量纲）	6-9	6-9	2	CODcr	500	30	3	NH ₃ -N	35	1.5（5）	4	SS	400	5	5	总磷（以 P 计）	8	0.3	6	石油类	20	0.5	7	动植物油	100	0.5
序号	指标	企业排放限值	污水厂排放限值																														
1	pH（无量纲）	6-9	6-9																														
2	CODcr	500	30																														
3	NH ₃ -N	35	1.5（5）																														
4	SS	400	5																														
5	总磷（以 P 计）	8	0.3																														
6	石油类	20	0.5																														
7	动植物油	100	0.5																														

的控制指标。

2、废气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颗粒物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表 9 排放限值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2、表 1-3。

表 1-2 污染物排放限制标准（单位 mg/m³）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适用的合成树脂类型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颗粒物	30	所有合成树脂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00	所有合成树脂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表 1-3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污染物项目	限值（mg/m ³ ）
非甲烷总烃	4.0
颗粒物	1.0

3、噪声

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

类别	昼间
3 类	65

4、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批复，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值如下：化学需氧量：0.045t/a、氨氮：0.0045t/a、VOCs：0.1785t/a，粉尘：0.006t/a。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1、项目基本情况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选址于台州市椒江区枫南东路 1515 号，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建设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

企业于 2018 年 8 月委托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通过了原台州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椒）[2018]85 号。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中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的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简称“我公司”）负责开展此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结合企业相关资料，派出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公司环保设施进行现场勘查，通过现场踏勘、调查、收集资料，明确该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31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公司的现场监测、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废水、废气、噪声部分）。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选址于台州市椒江区枫南东路 1515 号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现有 2 幢厂房，项目东侧是海正大道，南侧是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的办公楼，西侧、北侧是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的厂房。

根据实际调查：厂区 5 号楼共五层，其中 1 层和 2 层为仓库；3 层为仓库及模具车间；4 层办公；5 层为样品展厅，6 号楼共五层，其中 1 层包装车间；2 层为手绘调漆间、手绘间、晾干间；3 层为喷漆间、晾干和模种制作车间；4 层为修边车间；5 层为化蜡、成型车间。企业实际建设的地理位置及车间平面布置与环评基本一致。

3、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13.3%

生活设施：厂内无食堂及住宿

项目劳动员工及工作制度：本项目有职工 70 人，年工作 250 天，生产班次为一班制。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产品、设计规模、员工数及工作制度均与环评基本一致。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的生产产能及相应的配套设施。

5、主要生产设备及经济技术指标

本项目厂区主要组成见表 2-1，本项目建设前后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表 2-2。

表 2-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名称	工程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5 号楼	1 层仓库、2 层仓库、3 层仓库、模具车间，4 层办公、5 层样品展厅	与环评一致，1 层和 2 层为仓库；3 层为仓库及模具车间；4 层办公；5 层为样品展厅
	6 号楼	1 层包装车间；2 层手绘调漆间、手绘间、晾干间；3 层喷漆间、晾干；模种制作车间；4 层修边车间、5 层化蜡、成型车间	与环评一致，1 层包装车间；2 层为手绘调漆间、手绘间、晾干间；3 层为喷漆间、晾干和模种制作车间；4 层为修边车间；5 层为化蜡、成型车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地区电网引入	与环评一致，由地区电网引入
	供水和排水	供水由当地自来水公司供应，项目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供水由当地自来水公司供应，项目废水经房东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化蜡废气经集气罩集气后引至废气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手绘、喷漆废气经集气后引至废气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模具车间的粉尘、有机废气集气后引至废气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	增加过滤器预处理，化蜡废气、手绘、喷漆废气、模具车间的粉尘、有机废气经集气罩集气后引至同一套预过滤器+微波光氧化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生产（喷淋废水）废水经混合后采用过滤+生化法+OMBR 工艺处理，处理达标后纳管进入台州市水処理发展有限公司，经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台州湾。	企业实际生活污水、生产（喷淋废水）废水经混合后引至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纳

			管。
	噪声治理	包括基础减振、消音设备、隔声措施等	与环评一致，采取基础减振、消音设备、隔声措施等
	固废堆放	在 5 号楼一层建立一般固废堆场	与环评一致，在 5 号楼一层建立一般固废堆场
		企业设危废暂存间一处	企业设置了一个 13 平方的危废仓库，单间密闭，地面墙裙做好了防腐防渗
储运工程	储存运输	企业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库、危废暂存间各一处	与环评一致，企业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库、危废暂存间各一处

表 2-2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增减情况	备注
1	电熔化蜡锅	HLG500KG	5 只	5 只	不变	熔蜡
		HLG200KG	3 只	3 只	不变	
		HLG50KG	12 只	12 只	不变	
2	空压机	LD150724A1-0423	1 只	1 只	不变	供气
3	蜡线机	3.2×1m	1 只	1 只	不变	机加工
4	模具制作台	0.8×2m	3 张	3 张	不变	铸型
5	打磨机	--	1 台	1 台	不变	打磨
6	台式多钻床	Z516-2A	1 台	1 台	不变	机加工
7	真空泵	--	1 台	1 台	不变	铸型
8	喷漆台	--	2 个	2 个	不变	喷漆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企业主要生产设备种类及数量与环评一致。

6、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原辅料用量 单位：t/a

序号	物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2020 年 4 月~8 月实际用量	预计达产时年用量	备注
1	石蜡	687	280	672	产品用
2	硅胶	3.5	1.4	3.36	制模用（不进入产品）
3	石膏	20	7.5	18	
4	硅油	0.3	0.1	0.24	
5	碳酸钙	0.5	0.18	0.43	
6	树脂胶	0.25	0.1	0.24	
7	水性色精	0.142	0.05	0.12	调色用
8	灯芯	0.533	0.25	0.6	产品用
9	水性漆	3.8	1.4	3.36	其中 1.36t 喷（浸）漆用，2t 彩绘用

根据现场调查：企业实际所用的原辅料种类与环评一致，折合年耗量与环评基本一致。

(2) 项目水平衡

根据企业提供的水票，本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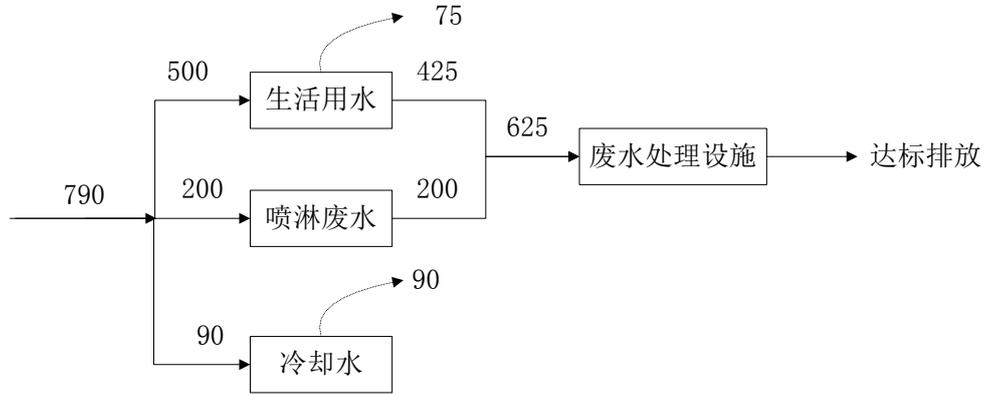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示意图 单位 t/a

注：蜡烛压制成型后，需要用水进行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

7、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生产流程工艺图如图 2-2，项目成型用模具制作工艺流程图如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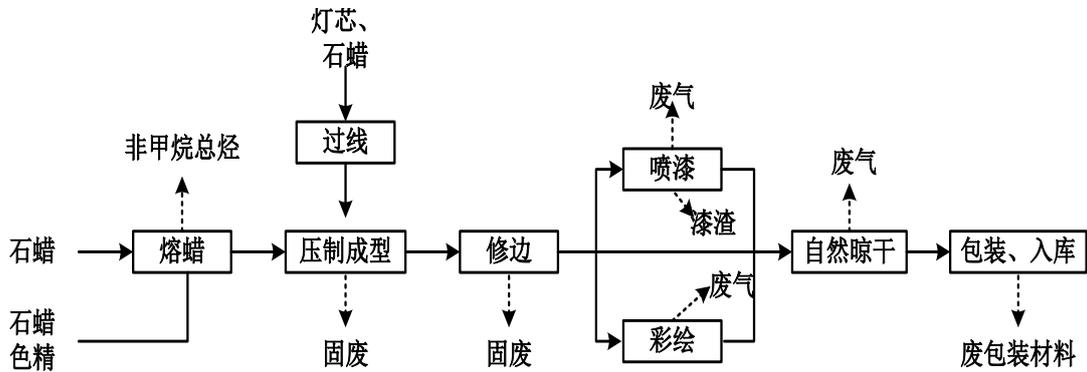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流程工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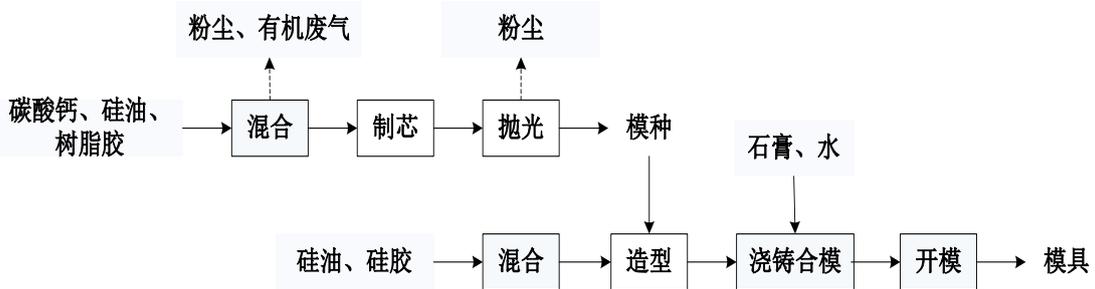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成型用模具制作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项目将块状的石蜡放在熔蜡锅中进行电加热，加热至 100℃，使蜡熔化，同

时将外购的灯芯进行过线（将石蜡均匀涂布在线上），然后将过好线的蜡芯线放置在模具（自制，工艺流程图 2-2，将称量好的碳酸钙、硅油、树脂胶倒入小桶中混合均匀（每次混的量约 2 公斤，故粉尘、有机废气产生量微量）、根据雕刻出来的图样进行制芯，然后用抛光机进行抛光（抛光设备中自带石块，靠石块间的磨擦将粗制的模种打磨光滑后制作成模种；将称量好的硅油、硅胶混匀后放入真空机抽真空排尽气泡 2-3 分钟，然后将其流动体倒在模种表面进行造型，待其表面完全固化，再倒入用水稀释后的石膏做外模固定硅胶模。沿开模线将硅胶模以及石膏模分开，制的模具待用）内，将熔好后的蜡注入模具中压制成型，然后修边整形，根据客户需求部分进行喷漆处理、部分进行手工彩绘处理后自然晾干，包装、入库；或根据市场需求直接将石蜡、色精一起放在熔蜡锅中进行电加热，加热至 100℃，使蜡溶化，同时将外购的灯芯进行过线（将石蜡均匀涂布在线上），然后将过好线的蜡芯线放置在模具内，将熔好后的蜡注入模具中压制成型，然后修边整形后，自然晾干、包装、入库。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验收阶段变动情况有：①废气处理设施较环评增加一道“过滤器”预处理，增加处理效率，过滤器会产生废过滤棉，属于危废，妥善收集后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②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和喷淋废水由环评中企业自己分别建造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处理，变化为分别依托企业租用厂区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的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其余实际所安装的生产设备与环评一致，生产工艺较环评无变化，原辅料种类与环评一致，折合年耗量与环评基本一致，上述变动不增加项目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参照环办（2015）52 号和环办环评（2018）6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无重大变更。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和水帘净化装置喷淋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喷淋废水混合后引至租用厂区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集中废水处理站委托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道集中排至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处理达标后排入台州湾。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废水处理工艺如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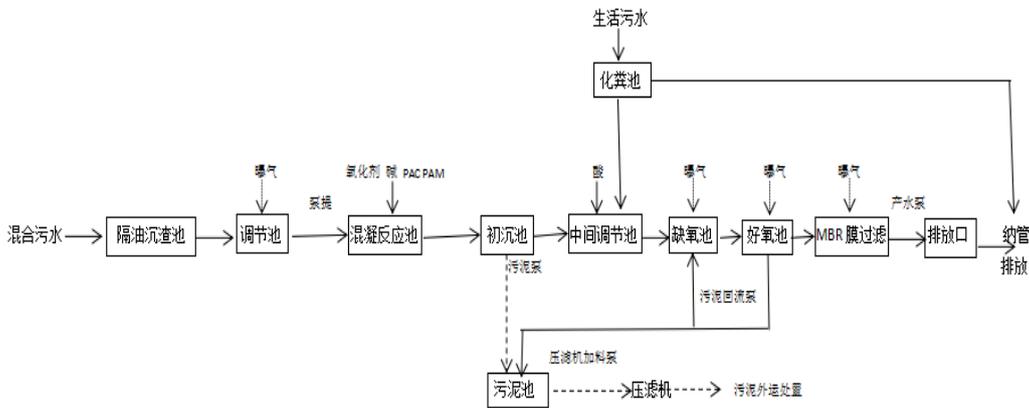


图 3-1 厂区废水处理工艺

该套处理工艺与环评所要求的工艺基本符合，对本项目废水具有一定的处理能力，且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集中废水处理站目前处理能力尚有剩余，本项目废水量较少，能满足其处理能力负荷。

2、废气

本项目的废气产生主要为石蜡熔化后熔蜡流入小桶（以备压制用）及成型工序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调漆、喷漆、彩绘及其晾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制模生产中产生的粉尘、有机废气。

(1) 制模粉尘、有机废气

项目模种制作过程中的混料过程产生粉尘及有机废气，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预过滤器+微波光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22m 高排气筒（1#排气筒）排放。

(2) 蜡熔化及成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本项目熔蜡锅加热时采用加盖密封，石蜡熔化后将熔蜡注入小桶及成型挥发会产生有机废气，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预过滤器+微波光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后由 22 米高的排气筒（1#排气筒）排放。

(3) 调漆、喷漆、彩绘及其晾干有机废气

本项目调漆、喷漆、彩绘及其晾干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引入预过滤器+微波光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 根 22m 高排气筒（1#排气筒）高空排放。

本项目废气处理工艺图如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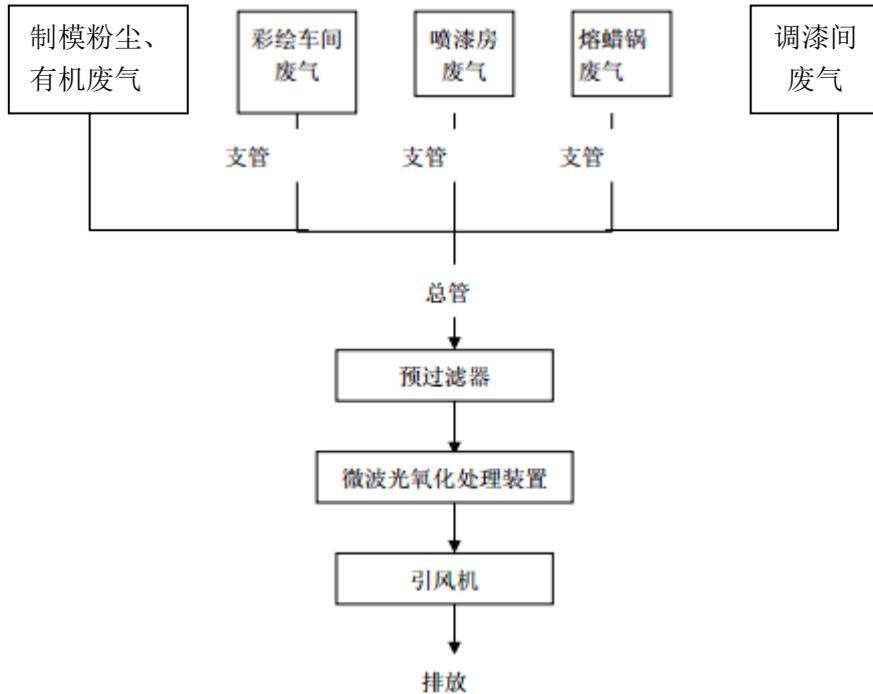


图 3-2 废气处理工艺

3、噪声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主要有将高噪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间位置，远离车间墙体，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等防治措施。

表 3-1 项目产噪设备及噪声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声源强度(dB)	排放特征	治理措施
1	蜡线机	1	60~70	连续性	高噪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间位置，远离车间墙体，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
2	空压机	1	80~85	连续性	
3	风机	1	70~75	连续性	
4	喷漆房	1	65~75	连续性	

4、环保投资

项目验收阶段总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约 2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3.3%，环保设施投资费用见表 3-2。

表 3-2 环保投资一览表

环保投资	污水处理	3 万	废气治理	14 万
	固废处置	2 万	噪声防治	1 万
	合计		20 万	

5、项目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设施与环评对照落实情况详见表 3-3。

表 3-3 项目“三同时”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COD _{Cr} 、SS、氨氮	采用过滤+生化法+OMBR 工艺处理，处理达纳管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已落实。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一同进入租用厂区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集中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大气污染物	制模	粉尘、有机废气	加强车间通风，集气罩收集后引至“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已落实。 废气经收集后引入预过滤器+微波光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后经 22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蜡熔化及成型工序	有机废气	各产气点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集气罩收集	
	调漆、上漆及晾干工序	有机废气	统一密闭收集后由预处理后汇合进入介质阻挡“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噪声	生产过程	噪声设备	(1) 车间内设备布局时，尽可能将设备布局在车间中部。 (2) 项目日常营运时应做好设备检修、保养工作，防止设备故障引起的噪声。 (3) 生产车间应增加隔声门窗，同时加强生产管理，生产时尽量闭门窗。	已落实。 (1) 车间内将设备布局在车间中部。(2) 项目日常营运时做好设备检修、保养工作，防止设备故障引起的噪声。(3) 生产车间增加隔声门窗，同时加强生产管理，生产时尽量闭门窗。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3-4。

表 3-4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废水	
<p>加强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室内外排水均应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水帘净化装置喷淋水和生活污水。废水经预处理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展值》(DB33/887-2013)。</p>	<p>已落实。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一同进入租用厂区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集中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展值》(DB33/887-2013)。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废水处理工艺与环评所要求的工艺基本符合,对本项目废水具有一定的处理能力,且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集中废水处理站目前处理能力尚有剩余,本项目废水量较少,能满足其处理能力负荷</p>
废气	
<p>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制模废气、蜡熔化废气、喷漆废气、彩绘废气等。根据各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废气排放执行项目废气排放各污物指标(包括特征污染因子)按照《报告表》要求执行。</p>	<p>已落实。废气经收集后引入预过滤器+微波光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后经 22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根据本报告表七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排放限值标准。无组织废气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最高值均低于《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的标准。</p>
噪声	
<p>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12348-2008)3 类标准。合理布置车间,将高噪声车间布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尽量远离车间墙体,以减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发出噪声的部位要加上一定的消声和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更新,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p>	<p>已落实。企业已合理布置车间,将高噪声车间布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尽量远离车间墙体,以减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发出噪声的部位加上一定的消声和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更新,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根据本报告表七监测结果:项目厂界东、南、北两周期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p>
固废	
<p>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固废要分类收集、规范堆放,禁止露天堆放,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做到日产日清。石蜡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灯芯头等一般固废执行</p>	<p>已落实。企业设置了一个 25 平方的一般固废堆场,已做好防雨、防渗。企业设置了一个 13 平方的危废仓库,单间密闭,地面墙裙做好防腐防渗。企业于 2020 年 7 月与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签订了危废合同,将</p>

<p>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漆渣、废油漆桶等危险废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HJ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p>	<p>产生的漆渣、废过滤棉和废包装桶委托处置。</p>
<p>总量控制</p>	
<p>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措施。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值: COD_{Cr}0.045t/a, NH₃-N0.005t/a, 粉尘 0.006t/a, VOCs0.179t/a。</p>	<p>已落实。根据本报告表七监测结果: 本项目环境排放量 COD_{Cr}0.019t/a、NH₃-N0.001t/a, 粉尘 0.0054t/a、VOCs0.1348t/a, 符合本项目批复实施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p>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影响分析结论

(1)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的废水排放主要为生活污水、喷漆废水，产生量约为 900t/a。项目废水混合采用过滤+生化法+OMBR 工艺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汇入附近市政管网，最终进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台州湾。项目废水不直接排入周边地表水体，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石蜡熔化后熔蜡流入小桶（以备压制用）及成型工序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喷漆、彩绘及其晾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制模生产中产生的粉尘、有机废气。项目制模生产中产生的少量粉尘、有机废气与其它各产气点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集气罩收集或统一密闭收集后由光氧催化装置进行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及 GB14554-93 相关要求后经 15 米排气筒楼顶排放。

(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由前面的分析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级标准。为进一步减少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环评要求企业建立专门的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加噪声管理，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并保证设施良好运作，保证达到预计的处理效果，认真做好各项环境保护工作；定期对项目周界进行噪声监测，如发现超标现象，应及时检查发生超标的原因，提出解决方案，使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2、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选址于台州市椒江区枫南东路 1515 号，租用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现有两幢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当地城市总体规划和功能规划。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只要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本报

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环保治理经费，切实做到“三同时”，加强环境管理，做好环境污染防治工作，从环境保护角度看，该项目是可行的。

2、环评批复

环评批复意见（台环建（椒）[2018]85 号），见附件 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监测因子具体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水			
1	pH 值	便捷式 pH 计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
2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3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5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6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7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废气			
8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9	非甲烷总烃	总烃和非甲烷总烃测定方法-(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环境空气总烃、甲烷、非甲烷总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噪声			
10	厂界噪声	声级计法	GB12348-2008

2、监测仪器

采用的部分检测设备情况见表 5-2。

表 5-2 部分检测设备一览表

序号	因子	主要项目设备	型号	证书编号
1	总磷（以 P 计）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18060465
2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JZHX2018060469
3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JZHX2018060469
4	化学需氧量	具塞滴定管	50ml	YR201701580
5	氨氮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18060466
6	pH	pH 计	PHS-3C	JZHX2018060456
7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124S	JZHQ2018060484
8	颗粒物	电子天平	BSA124S	HT201701125
9	非甲烷总烃	气象色谱仪	GC9790	YX201700408
10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JZDC2017120211

3、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的监测人员经过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部分监测人员资质一览表见表 5-3。

表 5-3 本项目的部分监测人员资质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分工	上岗证编号	发证日期
1	綦灵僊	废水、废气、噪声采样	KD032	2016 年 12 月 10 日
2	陈云鹏	废水、废气、噪声采样	KD073	2018 年 9 月 25 日
3	徐建国	废气检测	KD072	2019 年 11 月 5 日
4	方爱君	废水检测	KD065	2018 年 3 月 26 日
5	洪晓瑜	废水检测	KD024	2016 年 12 月 10 日
6	周佳	废水检测	KD002	2016 年 12 月 10 日
7	包倩月	废气检测	KD078	2019 年 7 月 8 日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仪器校验表见表 5-4。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5。

表 5-4 噪声校准结果

序号	分析时间	校准器声级值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质量保证要求	备注
1	2020 年 7 月 30 日	93.9dB	93.8dB	93.8dB	±0.5dB	符合相关要求
2	2020 年 7 月 31 日	93.9dB	93.8dB	93.8dB	±0.5dB	符合相关要求

表 5-5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平行双样结果评价（精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实验室平行样个数	实验室平行样%	样品测量值	平行样相对偏差%	要求%	结果评价
1	化学需氧量	16	2	2	12.5	224mg/m ³	2.0	≤10	符合要求
						216mg/m ³			
						287mg/m ³	0.7		符合要求
						283mg/m ³			
质控结果评价（准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质控样测定个数	实验室质控样测值 (mg/l)	质控样范围值 (mg/l)	质控样测定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1	化学需氧量	16	2	2	105	112±7	-6.3	±6.3	符合要求
					118		5.4		
					32.8	35.7±3.0	-8.1	±8.4	符合要求
					38.1		6.7		

表六

验收检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根据现场调查,本次废水检测共设置 2 个采样点,分析项目及检测频次见表 6-1, 废水监测点见图 6-1, 监测点用“★”表示。

表 6-1 废水分析项目及检测频次一览表

点位	检测因子	频次
废水进口★1	pH 值、COD _{Cr} 、NH ₃ -N、总磷、SS、动植物油、石油类	4 次/周期, 2 周期
废水总排放口★2	pH 值、COD _{Cr} 、NH ₃ -N、总磷、SS、动植物油、石油类	



图 6-1 废水监测点位图

2、废气监测

(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项目主要废气为石蜡熔化后熔蜡流入小桶(以备压制用)及成型工序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调漆、喷漆、彩绘及其晾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制模生产中产生的粉尘、有机废气,其经过集气罩收集后再经同一套预过滤器+微波光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有组织废气监测断面、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 监测点位见图 6-2, 监测点用“◎”表示。

表 6-2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项目和采样频次一览表

名称	监测断面	断面序号	排气筒个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熔蜡废气、调漆、喷漆、彩绘及其晾干废气、制模粉尘、有机废气	处理设施进口、出口	◎1、2	1 个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4 次/周期, 2 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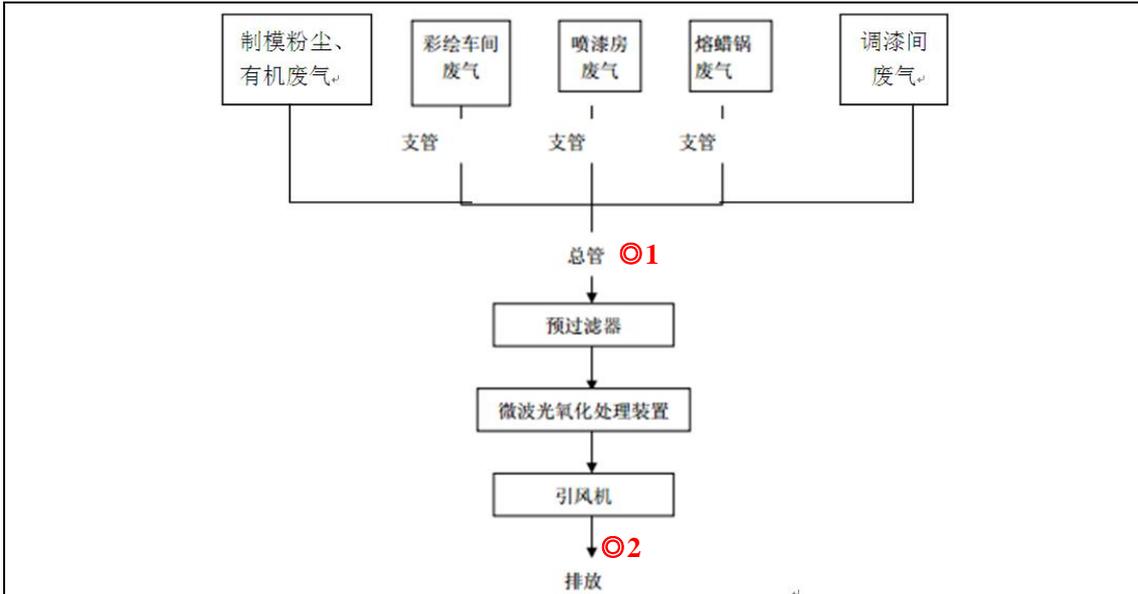


图 6-2 监测点位图

(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厂区布置，在该厂厂界设置 4 个监控点，集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监测点用“○”表示，监测点位见附图 4。无组织排放监测时，同时测试并记录当天气象参数。

表 6-3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采样频次一览表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1#~○4#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监测当天的风向，共设置 4 个监测点，上风向为对照点，另外 3 点为下风向监控点。无明显风向时，厂界四周 10m 处各设置 1 个点，共 4 个点。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4 次/周期，2 周期

3、噪声检测

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详见表 6-4，监测点见附图 5，监测点用“Δ”表示。

表 6-4 噪声监测布点汇总图

检测点名称	监测点位置	频次	要求
1Δ	东侧厂界	昼间监测一次， 2 周期	厂界外 1 米处、 高度 1.2 米以上、 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2Δ	南侧厂界		
3Δ	西侧厂界		
4Δ	北侧厂界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在验收监测期间，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我们对该公司生产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生产负荷达到了验收监测要求，结果见表 7-1、表 7-2。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产品规模	设计年产量	设计日产量	2020 年 7 月 30 日 第一周期		2020 年 7 月 31 日 第二周期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蜡烛工艺品	600吨	2.4 吨	2 吨	83.3%	2 吨	83.3%
注：本项目年工作天数 250 天，一班制						

表 7-2 验收监测期间主要设备运行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2020 年 7 月 30 日 设备运行情况	2020 年 7 月 31 日 设备运行情况
1	喷漆台	1	1
2	毛坯化蜡锅	20	20
3	彩绘桌台	15	15
4	蜡线机	1	1
5	空压机	1	1
6	打磨机	1	1
注：本项目年工作天数 250 天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值外)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pH 值	COD _{Cr}	NH ₃ -N	总磷	SS	石油类	动植物油
喷涂 废水 进口	7.30	1	7.96	1.20×10 ³	29.1	4.14	107	0.32	2.02
		2	7.86	1.07×10 ³	26.3	3.83	113	0.42	2.17
		3	7.91	1.23×10 ³	27.9	4.04	101	0.40	2.12
		4	7.82	1.13×10 ³	27.3	3.93	96	0.36	2.08
		日均值	/	1.16×10 ³	27.7	3.99	104	0.38	2.10
	7.31	1	7.80	1.16×10 ³	26.2	3.74	110	0.43	2.15
		2	7.89	1.22×10 ³	28.1	3.45	118	0.45	2.17
		3	7.93	1.11×10 ³	26.2	3.83	125	0.35	2.24
		4	7.95	1.09×10 ³	28.4	3.64	102	0.45	2.08
		日均值	/	1.15×10 ³	27.2	3.67	114	0.42	2.16
总排 口	7.30	1	7.45	220	8.15	0.748	38	0.12	0.40
		2	7.42	248	9.80	0.769	32	0.18	0.48
		3	7.49	276	9.39	0.689	35	0.14	0.45
		4	7.53	264	8.88	0.710	30	0.10	0.36
		日均值	/	252	9.06	0.729	34	0.14	0.42
	7.31	1	7.40	285	9.01	0.657	40	0.12	0.39
		2	7.43	260	10.3	0.577	33	0.19	0.46
		3	7.47	228	8.82	0.607	37	0.15	0.42
		4	7.45	240	9.45	0.667	31	0.09	0.35
		日均值	/	253	9.40	0.627	35	0.14	0.41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

标准	6-9	500	35	8.0	400	20	10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企业废水排放口的总磷（以 P 计）、石油类、动植物油、化学需氧量、氨氮、pH、悬浮物浓度的最高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符合纳管要求。

2、废气检测结果与评论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4，有组织废气排放口达标分析见表 7-5。

表 7-4 本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测试项目		第一周期		第二周期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标态烟气量 (N.d.m ³ /h)		1.25×10 ⁴	1.52×10 ⁴	1.21×10 ⁴	1.56×10 ⁴
截面积 m ²		0.30	0.20	0.30	0.20
烟温		35.7	36.1	36.1	36.6
非甲烷总烃浓度(mg/N.d.m ³)	1	9.39	3.51	9.12	2.75
	2	9.10	1.74	8.68	1.85
	3	8.34	1.71	8.56	1.62
	4	9.56	2.41	8.75	2.13
	均值	9.10	2.34	8.78	2.09
标准限值 (mg/m ³)		/	100	/	100
排放速率 (kg/h)		0.114	0.036	0.106	0.033
处理效率		74.3%		76.2%	
颗粒物浓度 (mg/N.d.m ³)	1	80.4	6.8	80.1	6.9
	2	79.9	6.5	79.6	7.3
	3	80.4	6.7	80.1	7.2
	4	80.5	6.9	81.8	7.1
	均值	80.3	6.7	80.4	7.1
标准限值 (mg/m ³)		/	30	/	30
排放速率 (kg/h)		1.004	0.102	0.973	0.111
处理效率		91.7%		91.2%	

表 7-5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达标分析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达标情况 (mg/m ³)			排放速率达标情况 (kg/h)		
	最高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是否达标	最高排放速率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是否达标
非甲烷总烃	3.51	100	达标	0.053	6.3	达标
颗粒物	7.3	30	达标	0.114	2.1	达标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的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气象情况见表 7-6，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7，监测点位见附图 4，监测点位用“◎”表示。

表 7-6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参数	2020 年 7 月 30 日	2020 年 7 月 31 日
天气状况	晴	晴
平均气温	32.0℃	31.0℃
风向、风速	东南风 2.3m/s	南风 1.6m/s
平均气压	101.1Kpa	101.1Kpa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采样日期	点位/频次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mg/N.d.m ³)	颗粒物 (mg/N.d.m ³)	
2020 年 7 月 30 日	厂界东南（上 风向 1#）	第 1 样	0.25	0.138
		第 2 样	0.98	
		第 3 样	0.84	
		第 4 样	0.75	
	厂界西（下风 向 2#）	第 1 样	0.90	0.154
		第 2 样	0.81	
		第 3 样	0.55	
		第 4 样	0.60	
	厂界西北（下 风向 3#）	第 1 样	0.30	0.146
		第 2 样	0.26	
		第 3 样	0.62	
		第 4 样	0.62	
	厂界北（下风 向 4#）	第 1 样	0.65	0.158
		第 2 样	0.63	
		第 3 样	0.63	
		第 4 样	0.60	
2020 年 7 月 31 日	厂界南（上风 向 1#）	第 1 样	0.35	0.129
		第 2 样	0.81	
		第 3 样	0.68	
		第 4 样	0.72	
	厂界西北（下 风向 2#）	第 1 样	0.82	0.146
		第 2 样	0.89	
		第 3 样	0.65	
		第 4 样	0.61	
	厂界北（下风 向 3#）	第 1 样	0.36	0.150
		第 2 样	0.28	
		第 3 样	0.45	
		第 4 样	0.64	
	厂界东北（下 风向 4#）	第 1 样	0.62	0.138
		第 2 样	0.67	

		第 3 样	0.54	
		第 4 样	0.63	
标准值			4.0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排放速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的标准。

3、噪声检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8。

表 7-8 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

测点 编号	测点 位置	监测时 间 7 月 30 日	第一周期	监测时间 7 月 31 日	第二周期
			昼间		昼间
			测量值		测量值
1# (厂界东)	见 附 图 5	8: 50	64.1	8: 51	62.4
2# (厂界南)		8: 55	63.9	8: 56	62.5
3# (厂界西)		8: 59	62.7	9: 01	62.2
4# (厂界北)		9: 04	61.6	9: 06	61.6
标准值		昼间 6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由表 7-8 可知，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南、北两周期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 废水

根据前面水平衡图可知，项目全年污水纳管量为 625t/a，污水处理厂排放浓度化学需氧量 30mg/L、氨氮 1.5mg/L，则本项目环境排放量化学需氧量 0.019t/a、氨氮 0.001t/a。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见表 7-9。

表 7-9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	废水排放量 (t/a)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t/a)	氨氮排放量 (t/a)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	0.045	0.0045
本项目环境排放量	625	0.019	0.001
总量指标符合性	符合	符合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污染物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19t/a、氨氮 0.001t/a，均未超出环评及批复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 0.045t/a、氨氮 0.0045t/a）。

(2) 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根据企业实际生产实际以及实际检测结果计算所得，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7-10 本项目实施后主要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监测日期	污染源	污染源名称	有组织			无组织年排放量 (t/a)	合计 (t/a)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时间 (h)	年排放量 (t/a)		
2020.7.30 ~2020.7.31	制模	粉尘	0.107	50*	0.0054	/	0.0054
	蜡熔化及成型工序	VOCs	0.035	2000	0.07	0.0068	0.1348
	调漆、上漆及晾干工序					0.058	

*本项目制模过程每天混料两次，每次混料持续时间约 5~6 分钟。年工作 250 天。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VOCs 0.1348t/a、粉尘 0.0054t/a，均未超出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VOCs0.179t/a、粉尘 0.006t/a）。

5、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 废水处理效率

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喷淋废水）经混合后引至租用厂区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集中废水处理站处理，根据两期监测结果，该套废水处理设施 COD 处理效率为 78.28%和 78.00%、氨氮处理效率为 67.29%和 65.44%、总磷（以 P 计）处理效率为 81.73%和 82.92%、SS 处理效率为 67.31%和 69.30%、石油类处理效率为 63.16%和 66.67%、动植物油处理效率为 80.00%和 81.02%。

(2) 废气处理效率

由表 7-4 可知，监测两周期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91.7%、91.2%，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74.3%、76.2%。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检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口中总磷（以 P 计）、石油类、动植物油、化学需氧量、氨氮、pH、悬浮物浓度的最高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符合纳管标准。

(2) 废气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废气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排放限值标准。

在厂界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最高值均低于《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的标准。

(3) 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南、北两周期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 总量达标情况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 0.019t/a、氨氮 0.001t/a、粉尘 0.0054t/a、VOCs0.1348t/a。符合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实施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2、环保设施处理效率情况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监测两周期期间，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91.7%、91.2%，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74.3%、76.2%。

3、建议与措施

(1) 企业必须进一步加强对现场的管理，特别是对环保设施，车间的管理，建立巡查制度，做好台账记录，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厂区雨污、污污、清污分流工作，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 加强车间管理，做好设备的隔声、减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4) 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

环境保护，健全环保制度，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

4、 总结论

综上所述，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中要求的各项环保设施和相关措施。该项目建成运行后各指标排放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

附件 1：环评批复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台环建（椒）〔2018〕85 号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要求对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函》及其它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等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现将我局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根据你单位委托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原则同意《报告表》结论。

二、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海门街道枫南东路 1515 号，

租用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两幢厂房从事生产。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包括熔蜡、压制成型、喷漆、彩绘、抛光、合模等，主要设备包括喷漆台、电熔化蜡锅、模具制作台等。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600吨蜡烛工艺品的生产能力。根据环评结论，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控制。

三、项目建设运行过程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室内外排水均应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水帘净化装置喷淋水和生活污水。废水经预处理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制模废气、蜡熔化废气、喷漆废气、彩绘废气等。根据各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废气排放执行项目废气排放各污染物指标（包括特征污染因子）按照《报告表》要求执行。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合理布置车间，将高噪声车间布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尽量远离车间墙体，以减低噪声的传播

和干扰；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发出噪声的部位要加上一定的消声和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更新，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固废要分类收集、规范堆放，禁止露天堆放，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做到日产日清。石蜡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灯芯头等一般固废执行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漆渣、废油漆桶等危险废物执行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HJ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

（五）加强污染物监测管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管理。

四、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项目应实施源头控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控制原辅材料质量，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按《报告表》结论，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值：CODcr0.045t/a，氨氮0.005t/a，粉尘0.006t/a，VOCs0.179t/a。CODcr、氨氮、VOCs需进行区域削减替代。项目主要污染物具体总量准入和削减替代平衡见本项目总量平衡方案和台州市排污权储备中心文件。

五、建设单位应主动公开环评全本信息，并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及时、如实地公开环境信息。

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

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以上意见和《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控措施，你单位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你单位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法人承诺，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在项目投入生产或使用前，依法对环保设施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项目建设期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负责，同时你单位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9 月 1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经信局、区住建分局、区国土资源分局、区市场监管局、海门街道办事处，市环境监察支队椒江大队。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11 日 印发

附件 2：废水委托房东处理排放协议

废污水处理排放协议

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保护生态环境，切实有效地做好工厂内废污水的处理排放工作，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根据乙方生产，生活的实际情况，甲方同意乙方在租用甲方厂房的使用期内，免费承担乙方废污水的处理排放。为了明确甲乙双方责任，确保厂内废污水处理效果，根据国家《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和《关于加快城市污水集中处理工程建设的若干规定》以及《台州市城市排水设施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商定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一、甲方同意接纳乙方日均废污水排放总量为 8 吨，其中：生活污水 7.85 吨，生产污水 0.15 吨，通过乙方专设管道或人工搬运等方式将废污水输入甲方污水池内，由甲方负责处理排放。甲方所排放的水质受环保部门监督。乙方急需增加废污水排放总量时，应先向甲方提出申请，经同意后方可增加排放量。

二、根据甲方废污水处理工艺设计文件等有关规定，乙方排放废污水浓度应符合下列标准：

$Bod_5 \leq 200mg/l$ 、 $cod_{cr} \leq 300mg/l$ 、 $ss \leq 250mg/l$ 、 $ph 6-9$ 色度低于 32 倍。

三、在废污水接纳期间，乙方遇特殊原因需临时排放超浓度污水，应提前五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排放。甲方因特殊情况，需乙方暂减少排放量或停止排放时，应提前 10 天书面通知乙方。

四、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禁止乙方向甲方污水池或污水管道排放下列有害物质：

- ①、挥发性有机溶剂及易燃易爆物质（汽油、润滑油、重油等）；
- ②、重金属物质含量应符合废污水排放标准，严禁氰化钠、氰化钾、硫化钠、含氰电镀液等有毒物质；
- ③、腐蚀管道及导致下水道阻塞的物质：如 PH 值在 6-9 之外的各种酸碱物质及硫化物，城市垃圾、工业废渣及其他能在管道中形成胶凝体或沉积的物质。

五、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排放超指标、超浓度废污水或排放损害甲方污水处理工艺设施的污水及危害甲方管道养护人员和污水处理人员安全健康的污水，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封堵乙方废污水排放口。

六、本协议如需终止，必须提前三个月同对方协商。甲乙双方如需续订协议，必须在接纳协议有效期内办理续订手续，否则作为自动终止甲乙双方废污水接纳协议，甲方将封闭乙方废污水总排放口。

七、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凡违反上述条款而造成损失或发生事故者，均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

本协议有效期为 2015 年 8 月 8 日至 2021 年 8 月 8 日止。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法人签字

盖公章



王云法

乙方法人签字

盖公章



2015 年 8 月 8 日

附件 3：房东排污许可证



附件 4: 2020 年 1~6 月水费单

3300193130



浙江增值税专用发票

抵扣联

No 22489381

3300193130
22489381

开票日期: 2020年06月30日

名称: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1002785682258H 地址、电话: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枫南东路1515号0576-88516111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台州市分行00000402658335315		密 66-1>923-680*3310454/11369+ 码 8<<<390587*</-6->-*<+*-0<+4 区 9+<59<-/+*-/598/*-735558/33 249</**<-970+646596+->48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水冰雪*水费		吨	395	5.1467889908	2032.98	9%	182.97
合 计							
价税合计(大写)					⊗ 贰仟贰佰壹拾伍圆玖角伍分		
					(小写) ¥2215.95		
名称: 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1002255324285L 地址、电话: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枫南东路1515号 0576-88111978 开户行及账号: 台州椒江农村合作银行三甲支行1110010801201000017999		备 注					
收款人: 李晓晓 复核: 李晓晓		开票人: 吴玲巧 销售方: (章)					

SHOT ON MICRA
 AI-TRIPLE CAMERA
 税总函[2019]14号

第二联: 抵扣联 购买方扣税凭证

台州市丰田喷洗机有限公司
 91331002255324285L
 发票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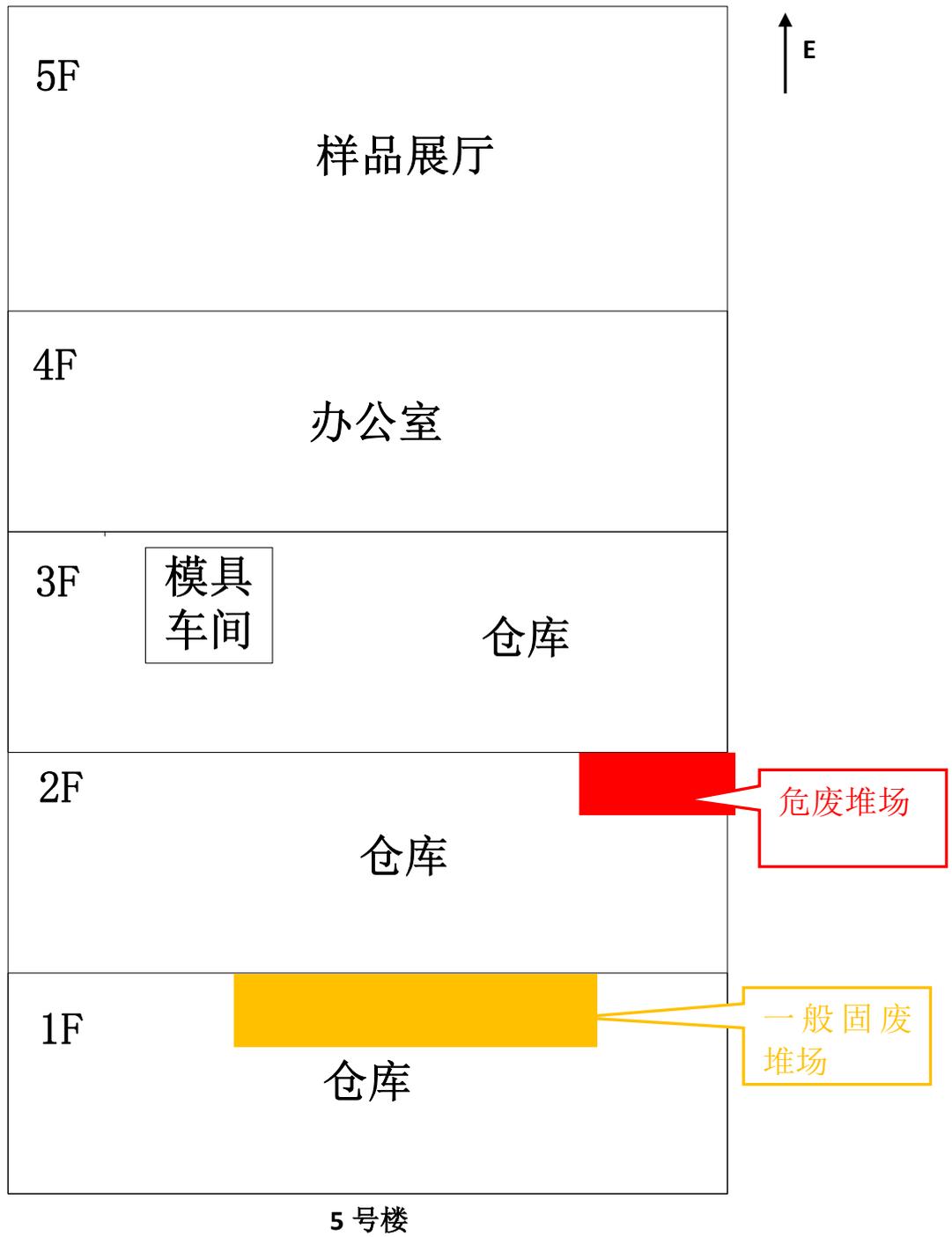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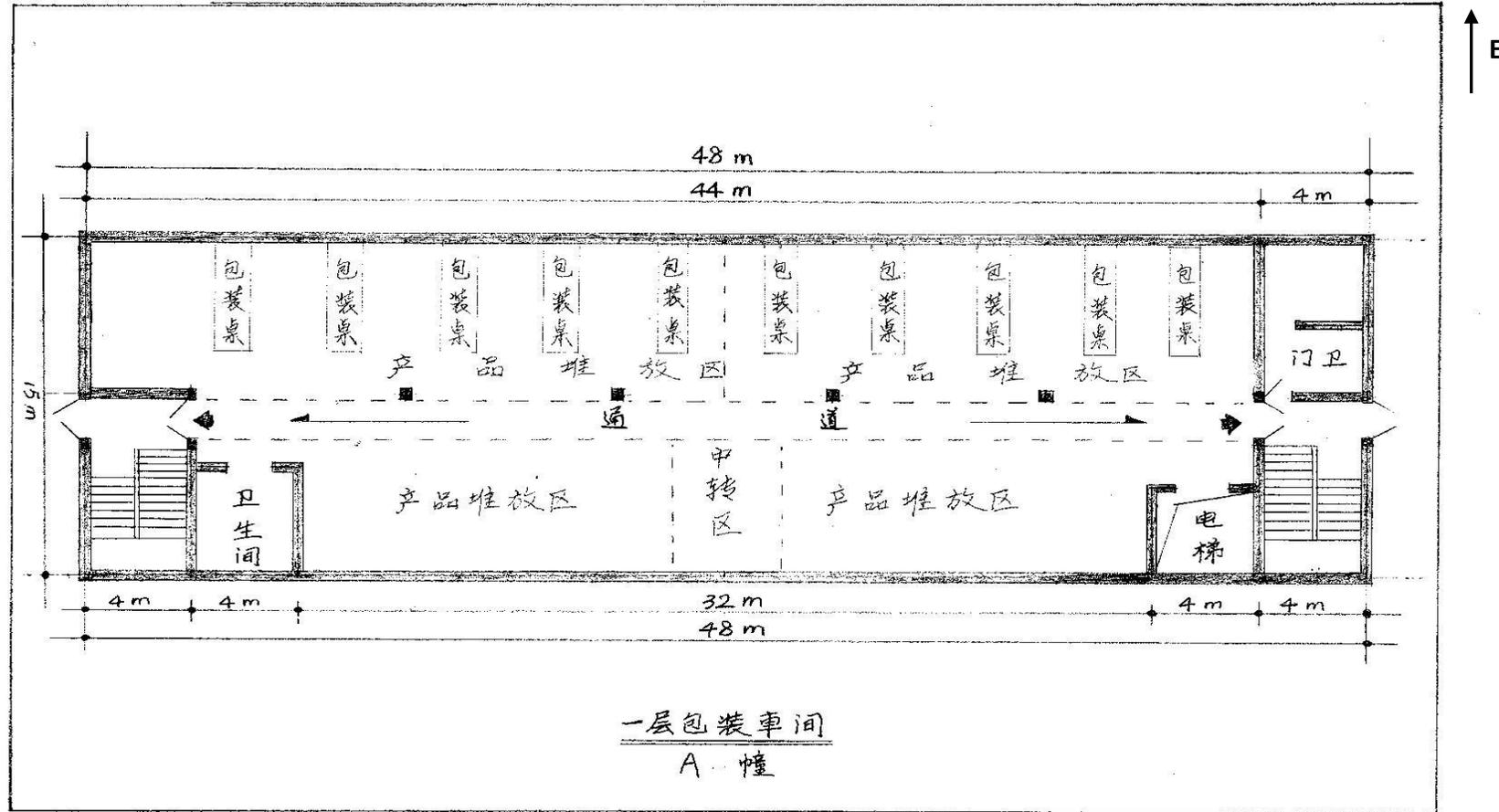
附图 2：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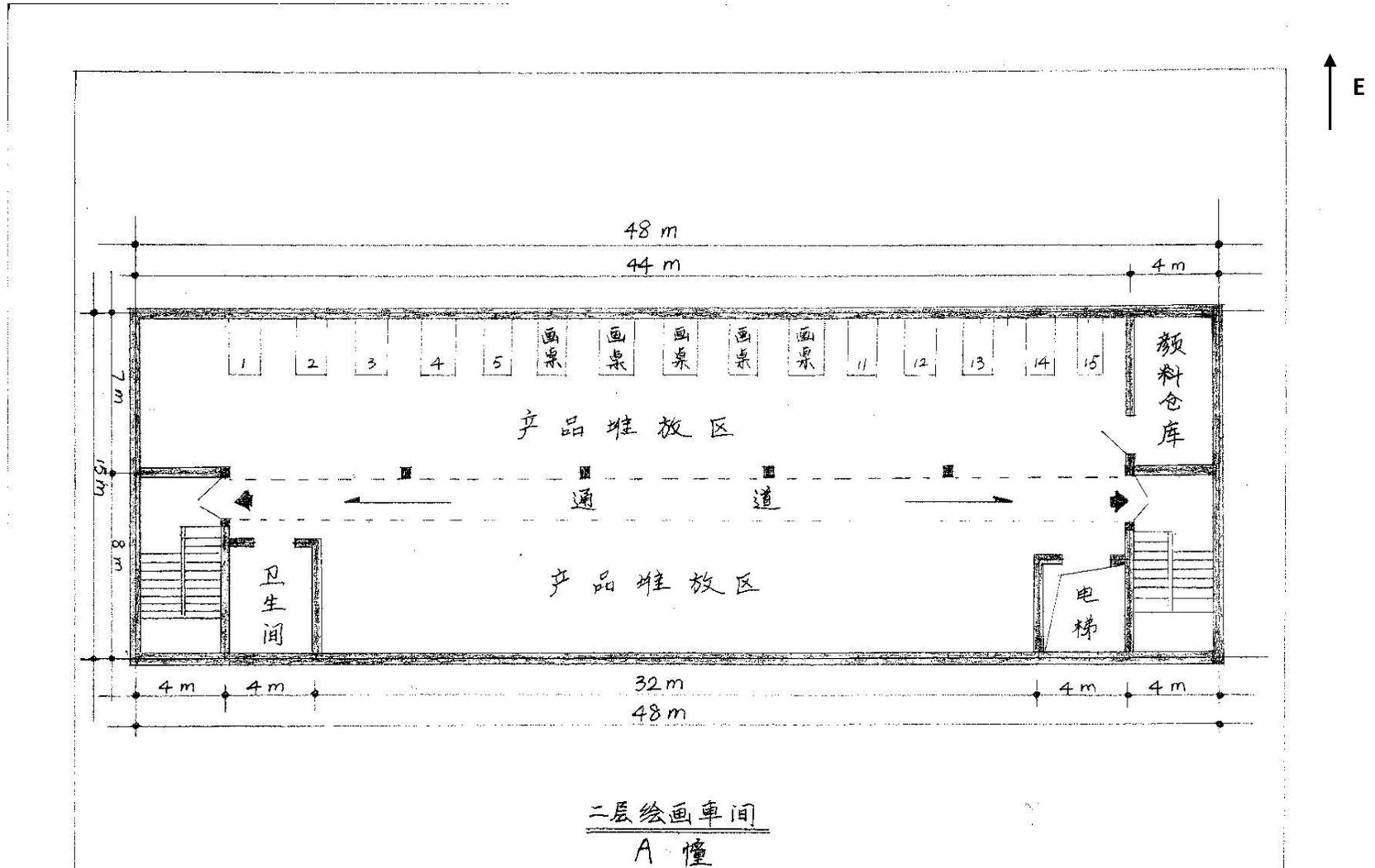
6 号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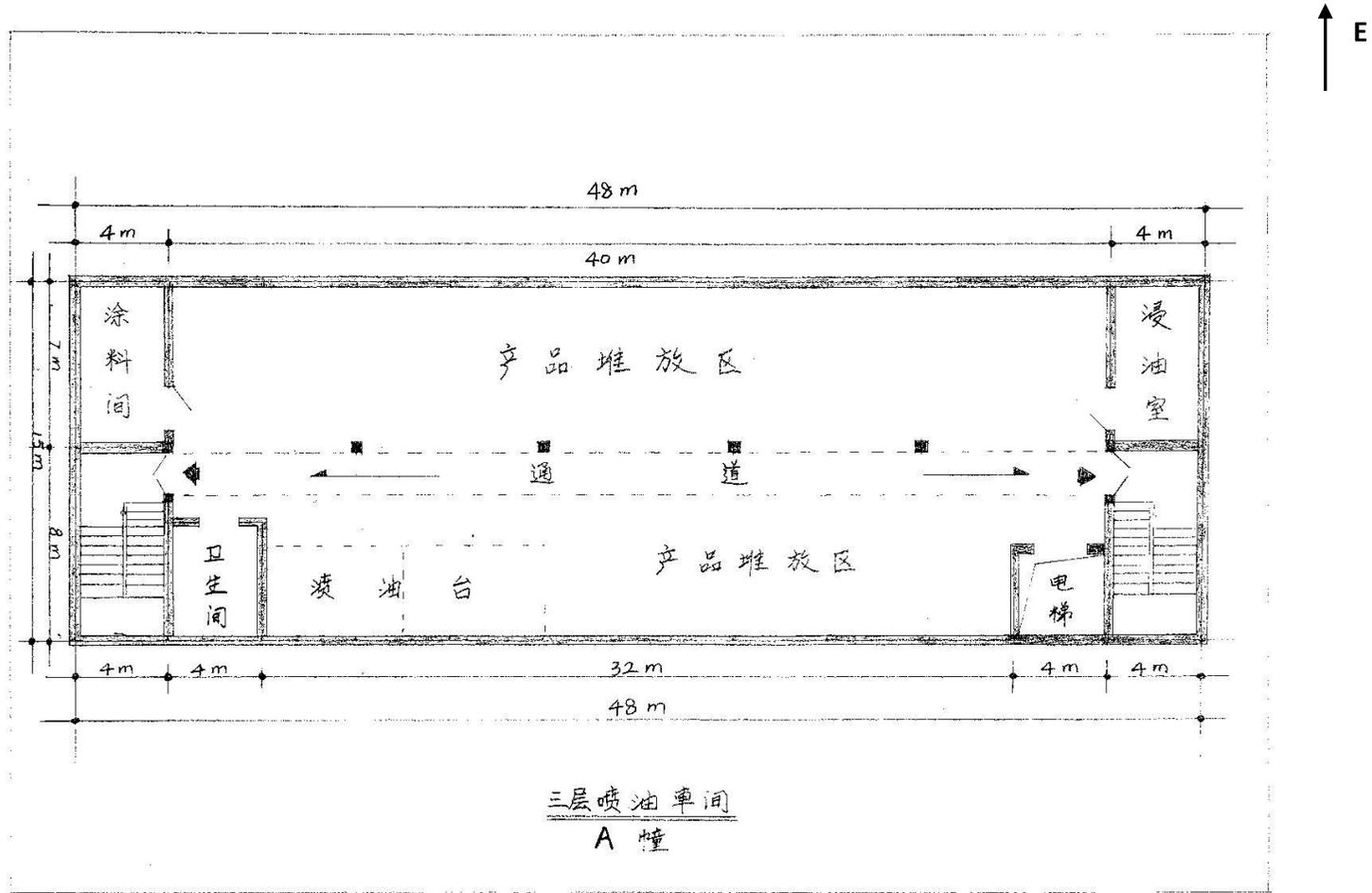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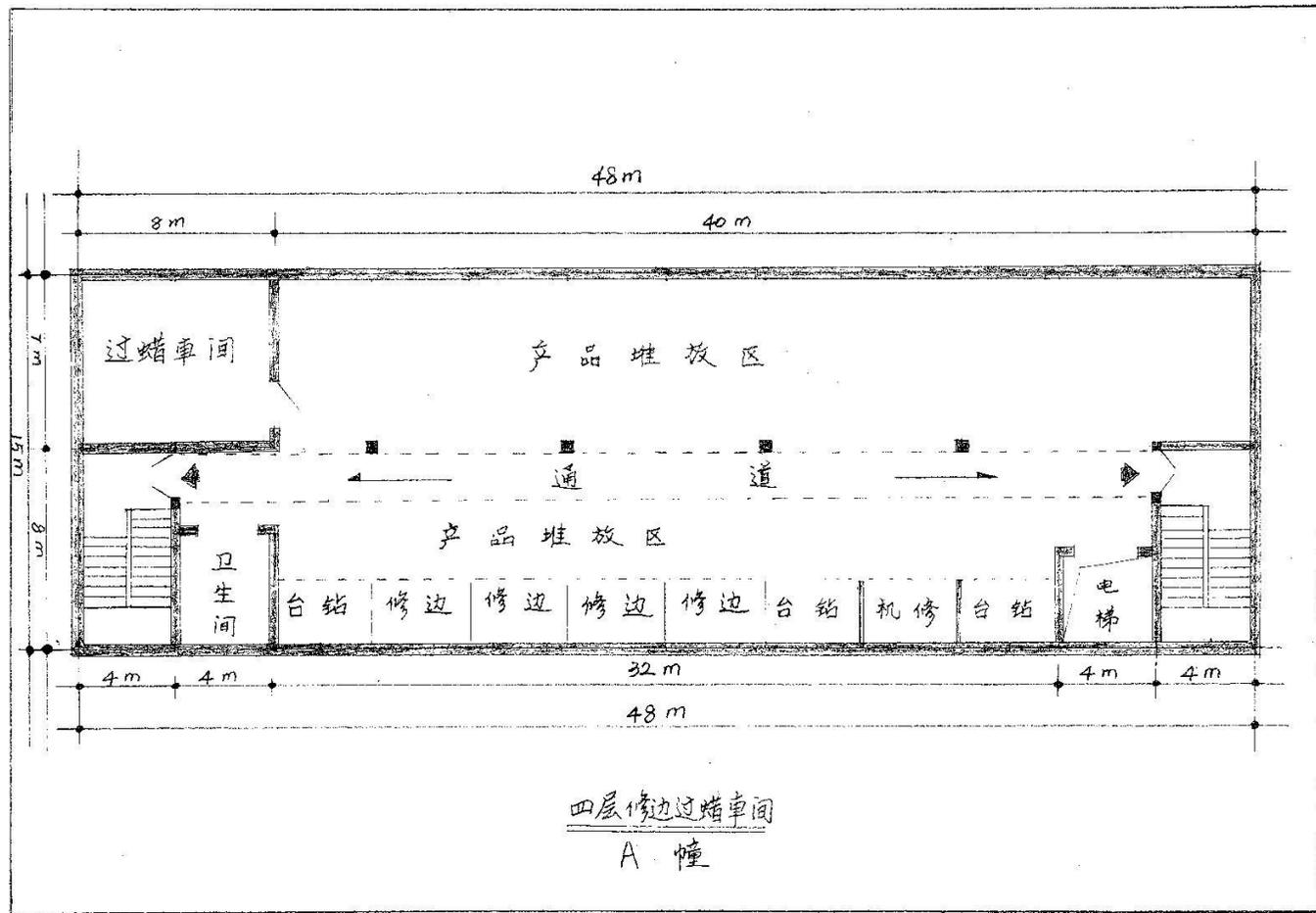
附图 2-1 项目 6 号楼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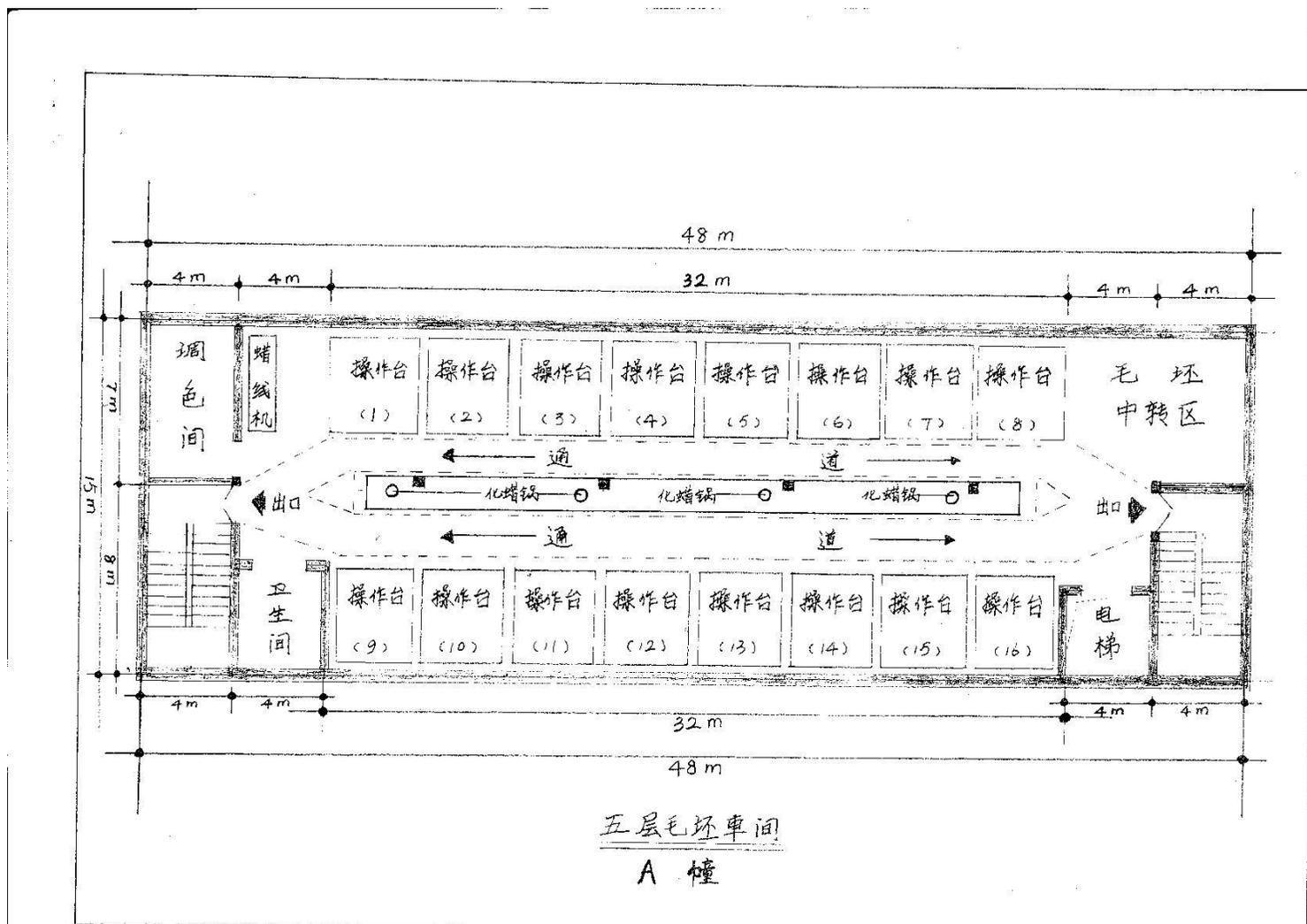
附图 2-2 项目 6 号楼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二层)



附图 2-3 项目 6 号楼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三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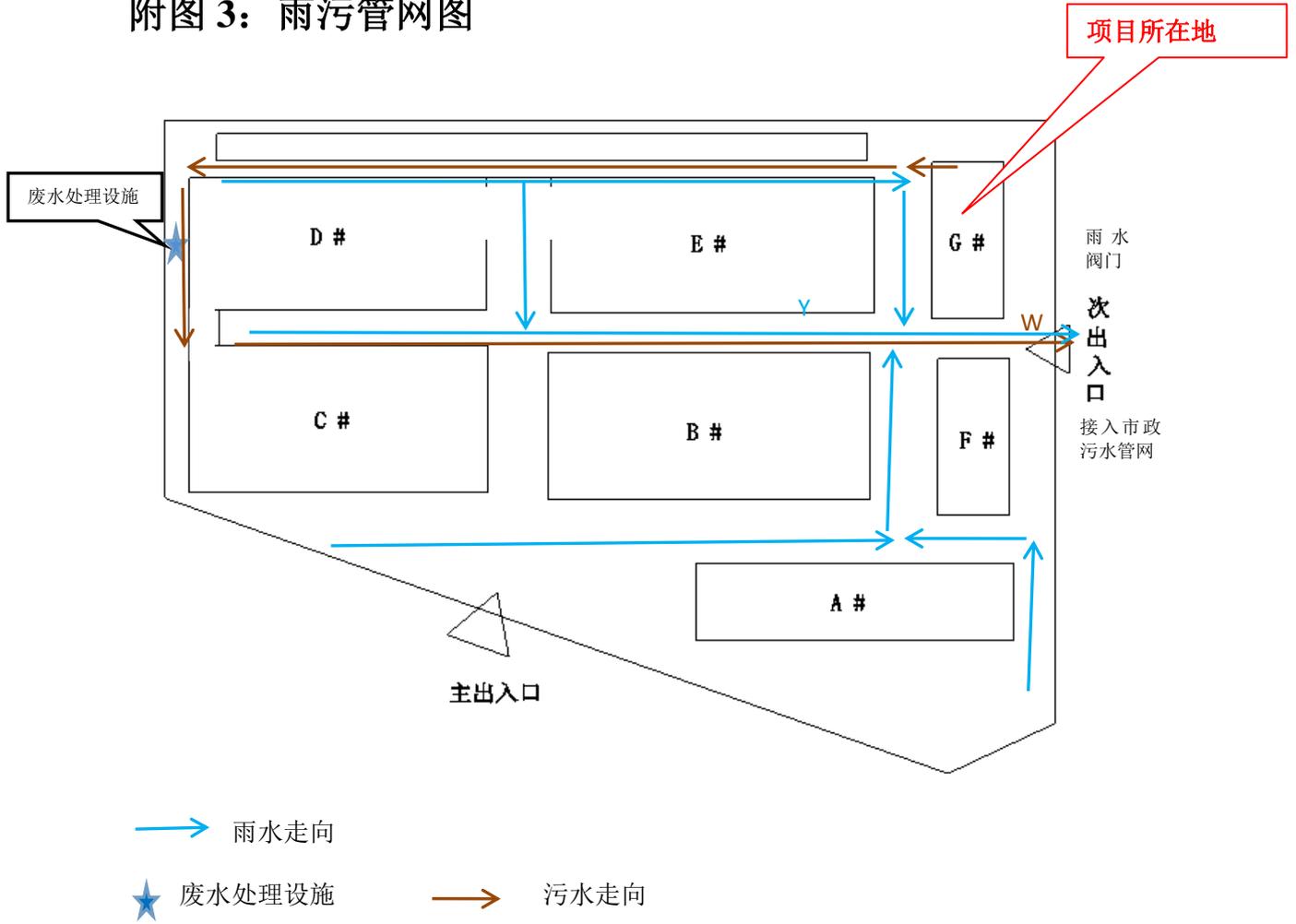


附图 2-4 项目 6 号楼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四层)



附图 2-5 项目 6 号楼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五层)

附图 3：雨污管网图



附图 4：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附图 5：噪声监测点位图



附图 6：项目现场照片



项目东侧现状



项目南侧现状



项目西侧现状



项目北侧现状



员工作业



员工作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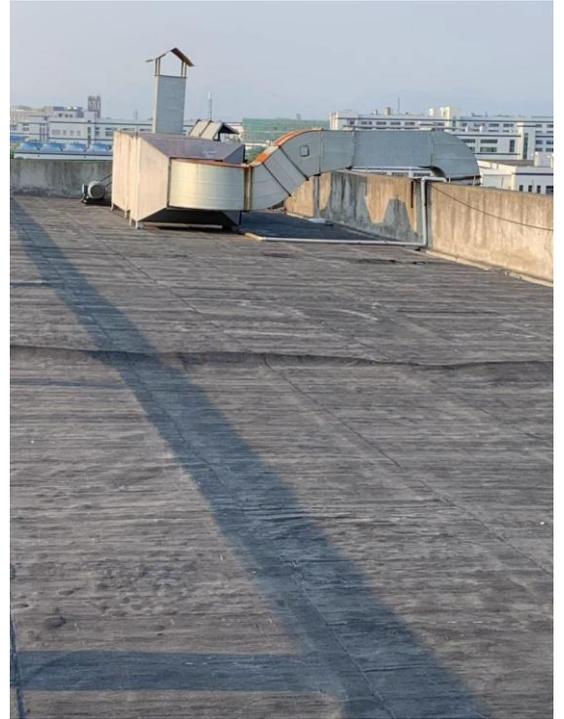
项目晾干房废气收集



设置密闭喷漆房



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处理设施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台椒经技备案[2016]47 号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枫南东路 1515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439 其它工艺美术品制品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00 吨蜡烛工艺品			环评单位	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椒）【2018】8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11			竣工日期	2019.1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璟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市璟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1.2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4			所占比例（%）	15.9%			
	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13.3%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14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废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16876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2000				
运营单位	台州市明天礼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002785682258H			验收时间	2020.7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0.067	0.067		0.067	0.067	0	
	化学需氧量	/		500			0.034	0.034		0.034	0.034	0	
	氨氮	/		35			0.0034	0.0034		0.0034	0.0034	0	
	粉尘			30			0.0054	0.0054		0.0054	0.0054		
	VOCs			100			0.1348	0.1348		0.1348	0.1348		

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